

陈 云

我抱恙日久，且双腿行动不便，即使拄着双拐在平地上也走不了几步路，故常年待在家里，读读书看看报，听听音乐练练书法，日子过得波澜不惊。

一日临近中午，防盗门敲得梆梆响：“老陈在吗？快来开门！”我正坐在书房，抬头一看，见是西门邻居阿亮，忙起身开门。阿亮提着一个不透明的大袋子，看样子分量不轻，递给我：“喏，你拿着。双休日去横溪老家，自留地里搞些吃的，你尝尝鲜。”我打开袋子，一眼看到红的番茄、黄的玉米、绿的秋葵、紫的茄子，连声道谢：“阿亮你太客气了，这么多东西从乡下背来，很重的，以后就不要送来了，你自家吃好了。”阿亮满不在乎道：“没什么啊，这些东西值不了几个钱，主要吃个新鲜，吃不完放冰箱，一时三刻不会坏的。”我千恩万谢。

又一日，我正信手涂鸦，忽听门外有人叫我：“陈老师在家吧？”我从窗户望出去，原来是东门的邻

邻居

居卓大姐，端着两大碗菜：香干炒肉片、羊尾笋咸肉丝冬瓜汤，从隔壁走来。“今天菜烧得多了，省得你一人中午再弄菜，饭煮了吧？没煮的话，我再去盛一碗来。菜还热，快趁热吃了吧。”卓大姐已退休，她和儿子承包了一个小单位的食堂，每天上午买好菜，烧好，打包，十一点差十分，准时骑电动车把几大包菜肴送到单位食堂去，风雨无阻。卓大姐给我送菜不止一两回了，对她的热情又是千恩万谢。

我在网上买了药，支付方式是“到付”。那天接到快递员电话，说是两分钟后就到。我家在一楼，底下没有车棚，大门开在阳台方向，一般快递员都找到楼梯口那里。电

话里虽已跟快递员说好，要他找到地址后再转到大门口，我还不放心，拄拐打开防盗门，一边向外张望着。这时，住斜对门的大宝外婆开门而出，见到我马上打招呼：“圆圆爸爸，蛮多日子没见你出门了，我跟你讲，久不出屋，屋要欺人。你偶尔还是要出门散步，要是吃力走不远，就少走几步，或者到门口透透气，我给你把藤椅搬出来好吧，外面空气也好些……”我看到快递员骑着电动车飞驰过来，连忙谢过大宝外婆。再次千恩万谢。

我家大门上边的屋檐安装了雨篷，篷檐处还专门挂装有水槽，以免下雨天进出时被淋到。没想到楼上不知几楼的空调排水管正对着雨

篷。结果，下雨天，水滴落到雨棚上，滴答作响；不下雨，楼上的空调水滴答作响。每当夜深人静，水滴声格外清晰，严重影响睡眠。我从网上找了几个解决水滴扰民的帖子，说是铺几层网格地垫，消音效果很是不错，于是，从网上买了地垫。到货之后，我打电话请家政服务师傅过来铺在雨篷上，用玻璃胶粘牢，效果立竿见影，雨滴声、空调排水声，统统默不作声。

正当我暗自得意之时，有人当当当敲门：“有人在家吗？”我开门迎客，原是二楼的住户小李姑娘：“小李有事吗？”“陈大哥，你家雨篷顶上铺的地垫，橡胶味实在太浓了，今天太阳猛，温度高，橡胶味一直往屋里飘，冲得我头昏脑涨的。这个橡胶对身体有害吧？不环保，我推荐你用鸡蛋消音棉试试……”小李的话句句在理，我连声赔不是，并向她保证，尽快把橡胶地垫换掉。

邻里之间相互搭把手，出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遇到这样的邻居，未尝不是一种福气。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我深以为然。

卢纪芬

适宜刨丝、晒干、储藏，作为常年口粮的一种番薯，其实叫作“红皮白心本地薯”，我们习惯了，就叫番薯。这是个几乎十全十美的品种：去皮生食，水嫩清甜；蒸熟则粉如面饼，越蒸越甜。种在海边黄泥山上，它能长得特别好。因为是藤本，贴地延得蓬勃如绿绒毯晾在山岗头，且能挨过风雨、干旱、虫害，收成十拿九稳。

那时侯，我们象山港东海口的西北沿岸人家，出家门不是上坡便是下海，缺少水稻田，收上的稻米不足为整年口粮，于是黄泥薄土山坡上，遍栽番薯。

“红皮白心”种得比较晚——每年在立秋前后种下，三个月后的立冬前便可大量收获。我村祖传的番薯地都在岗头墩，家家毗邻着，每户种有八千到一万余株（颗）番薯。

就算平均一株能收一斤薯，再以七斤生薯晒一斤干计算，每家至少可入仓一千斤番薯干。两百来户人家，晒起番薯干来，就是下半年的一场大忙头。

晒场临时设在“下山腰”的梯田里。这几垄梯田是每年的既定晒场，收了土豆后就空着待用。朝向西北，田边就是山与山交接的沟壑泉流。一到农历十月半，这里北风呼呼，晾晒番薯干只要被这北风吹打过夜，就又燥又酥了。

农历十月十六好日子。天未明，大伯的儿子上山去割掉一部分番薯藤。接着大伯扛一把中号锄头开锄掏番薯啦！“噌”一锄下去，顺势掘起一窠大小小番薯到了泥面上。后几步跟着两个小男孩，他们最高兴爬山来帮爷爷打下手：把大的番薯择净根须放进箩担，小的则另装一箩，带回家藏着慢慢当水果吃。

每户人家都一个谱：上年纪人掏、小孩捡、年轻人一担担挑下山到梯田晒场的泉水边。这里已等着伯伯的小儿子与小女儿。坎边放着一口大木桶，注满水，倒进一箩薯，用小号锄头推搽一小会洗净捞出，装入干净箩中，然后扛过去刨丝。

刨番薯丝是技术活，伯伯的两个儿媳年轻力壮，她们一手扶住三尺木板铜孔番薯刨，一手捞起一团番薯，“沙沙沙沙”，落手飞快，刨

陈云燕

遇见你，正是深秋。远远望去，你依然朴素：剪着齐耳短发，穿一件有点磨损的短呢子大衣，黑裤，平底鞋，背着一个用布缝制的挎袋，和你的穿着浑然一体。你静静地等候在斑马线上，看到我，脸上浅浅的笑意慢慢荡漾开来。我跳下单车，喊你一声“老师”，你微微地颌首示意，似乎我同你相遇在旧时光里：你上完课，在走廊上和我不期而遇。

记忆中，你一直喜欢穿平底鞋，我想那是因为你具有身高优势的缘故吧。你走路总是脚底生风似的，瞬间从一个教室走到了另一个教室，似乎有上不完的课。

那一年，我上小学三年级，妈妈去杭州工作，家里只剩下我和爸爸。爸爸每天忙于上班，很晚才回家，形单影只的我常常感到孤独和忧伤。孤独的时候，我喜欢浮想联翩，上课难免走神。你没有责怪，而是温柔地注视着我，然后抛个问题让我回答。一旦我回答正确，你总会不失时机地表扬我。每每这个时候，我就感受到一股暖流在体内涌动，不由自主地挺直身子，认真听起课来。我一次又一次沐浴在这亲切的目光里，内心有一种愉悦开始萌发，不再忧伤；也一次又一次回味在这默契的鼓励中，头脑潜移默化地专注起来，不再分神……渐渐地，我学会了控制情绪，学会了自信、从容和微笑。

也许从小太过顽劣，像个假小子，一玩起来就不能静下来。为了让我收心，爸爸买来描红本，教我习书法。不想时间一长，我竟爱上了描红，并练就了一手硬朗的毛笔字。

那年春天，学校组织全校书法比赛。每人按规定在老师当场发下来的方格纸上，分别用毛笔字和铅笔字各书写一张。比赛结束后，老师们把学生写的字一张紧挨一张铺在用课桌拼起来的一长排桌子上评选。评选过程异常激烈，老师们各抒己见，充分发表自己的观点。尽

下下雪，雪白的薯丝如现在休闲食品“薯条”这么粗细。不一会就创满了两箩，她俩将萝掣到晒架边。

这里是打桩搭起的一字形晒架，再以专用的“番薯篱”齐刷刷搁在晒架上（一头在架一头在地斜搁），将刨好的薯丝均匀地晾在篱上。每家一般搁有二十片番薯篱，我家番薯种得较少，只有六片篱。每日上午请短工来掏一担，祖母和我缓缓地洗、刨、晒，中饭也带来山里吃，挺好玩的，这里好似搬进了一个新村。农历十月下旬住往不下雨，薄寒轻袭，却无冰冻。草木黄落铺地，洁净温暖。只是下午天日特别短，望着太阳高高挂在西山头，一忽儿却落下了不见了，寒气骤降，鹰鹫归林。山月升起，已是黄昏。回家时，我喜欢回头望一会儿壑中几株大树，霜叶映着山泉，分外秀丽夺目。又看到山腰一带，月光下雪白一大片，如大雪封山！这薯丝晾得真多呀。

来了几位大伯伯，提着玻璃防风灯，牵着家犬，来接大家的班。忙了一天的人们，是该回家歇息了——明日天未亮又要带着中饭来晒场，将昨夜晾着的薯丝收下，随即归仓，再换上新的薯丝。如此持续十余天，方才能将千箩万担的番薯都晒成干。其时已到了十月廿外，“大雪”节气临近，正好收场。

这几位大伯伯，在山岗上值夜管野猪已有月余。自晒番薯干开始，他们成为上山下山的巡逻员。海边山中不但有各种小兽偷食庄稼，还有猛兽趁机吞食小兽。

新晒的番薯干雪白清香，掺和少量糯米煮饭。自我有记忆起，吃的总是番薯干饭。番薯本来白色，煮熟就成藕红色，如果多烤一会儿成了酡红，烤到最后就变成番薯糖饴。所以海边人爱咸下饭，只有咸泥螺、龙头烤，才能“压饭榔头”似地把甜腻的番薯干饭“压”下去。

番薯干加少许糯米熬出来的薄粥汤，特别好吃。我自出生满四个月开始吮食这款汤饮。想不到，从此它与我一路同行，行了八十年，来到了稻米多得商场里叠上栋的今天。今天的市场上，新鲜番薯全年供应。虽然已不见了番薯干，有“鲜薯糯米汤”，也不错！我买只电粥煲，几乎日日煲此汤，作早餐，作点心，三日不饮，觉得心焦不安呢。

管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但“眼光”基本上是一致的。老师们先把比较“入眼”的参赛作品一件件挑出来，然后一轮一轮淘汰。最后，长长的桌子上只剩下七八张了。趁着课间时机，同学们都在打闹玩耍，我轻轻走近教师办公室，从虚掩的门缝里张望：桌子上只剩两张参赛作品了，这两张作品将产生最终的一等奖、二等奖。幸运的是，其中一张正是我的。

老师们似乎有些为难，难以立判高下，究其原因竟然是：虽然我的那张水平明显胜于另一张，但另一张的作者是学校的大队委员、班长和历年三好学生。班主任老师显然是偏爱班长的，她一再坚持：虽然班长书法稍逊色于我，但从班集体荣誉角度考虑，应该把一等奖颁给班长同学，以便更好地发挥标杆作用。这时候，作为副校长的你站了出来，说：书法比赛，就是单纯的书法比赛，还得以字的好坏来作为评判标准，这样才公平。不能因为他是班干部，也不能因为宣传需要，就把一等奖的荣誉给了他……

上课铃响起，我悄悄跑回教室。你的声音渐行渐远，却在秋意浓郁的午后，深深地烙在了我的心坎里……

年少时的这件小事，深刻地影响了我以后的工作生涯。曾国藩曾说过，“扬善于公庭，规过于私室”。我后来在政府信访部门挂职锻炼的日子里，一直要求自己秉承一颗正直无私的心，公正地对待每一件事。面对老百姓渴求的目光，我总是设身处地地为他们着想，认真负责地处理每一件信访投诉件。因为我深深懂得，别人眼里的一些小事，往往是当事人心中的大事，或许正是你的一个亲切体恤的眼神，一句恰到好处的安慰，一个与人为善的举动，给他们带来暖流，决定着他们的幸福指数。

而今，我的老师，我也像你一样，在工作岗位上，用我的一份宽厚，一种仁爱，努力去温暖每一个人。



林俊燕

庄稼地 庄稼地
还要说什么呢 对你的爱
我从不曾挥霍

爱人
让我们一起抵达秋天
抵达秋天的光芒
这金黄的丰收景象
是芭米在风中熟了

因了我们的泪水和汗水
因了犁铧耕耘的期待
爱人
不要在庄稼地呼吸
到处充满芭米味儿
充满生命味儿

一颗星球的一块庄稼地里
我要一个人坐在秋天的边缘
守望一个怯怯的声音：
“芭米在风中熟了……”

想想麦子

接近麦子的时候
我看见了季节的愁容
麦芒一样的乡情
刺痛我遥望故乡的眼睛

赵淑萍

傻妞在一群同学中，年龄最大，个头也最大。

小时候，她患过脑膜炎，治疗不及时，于是，时时处处要比人家慢半拍。至于身子，原先很瘦的。一年冬天，她妈妈熬了驴皮膏，搁在柜子上，她也不知道是什么，搬了凳子，站上去偷吃，觉得味道不错，就三天两头偷吃几勺。等驴皮膏吃完，她的身体就迅速膨胀起来。

傻妞读书很吃力。小学时就留了两级。因为留级，一些男生就叫她“傻妞”，最后大家都叫开了。她自己早就不想读书了，妈妈硬要她读。小学毕业时，正赶上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就顺利地上了初中。

傻妞除了块头大，五官并不难看，眼睛还挺大。只是，她上课拼命瞪大眼睛听课，还是听不懂老师在讲啥。老师们知道她的脑筋绕不过弯，也不为难她。她在班级里老实、听话，从不惹事。班里最调皮捣蛋、爱欺负女生的男生，从来不欺负傻妞。谁欺负傻妞，谁的名声就坏了。而且，真欺负了，不一定能占到便宜。有一次，男生和女生拗手劲，女生想到了傻妞。傻妞一上场，扳倒一大片。那是傻妞记忆中最骄傲的一次。

班长李晓霞，聪明漂亮积极主动上进。她学雷锋，主动提出给傻妞辅

苞米在风中熟了

（外三首）

我看见母亲手扶柴门在瞭望
每当这时我就会热泪盈眶
她一天天消瘦的目光
点点滴滴
砸在我握镰的手上

隔着麦地
我回望归乡的方向
麦子那头是我的至爱亲朋
那时 那条河流一样的路
正好流向我的村庄
无数顶草帽在屋檐下歇息
疲惫的新声
犹如起伏的麦浪划动圆月
令黑土地动情

接近麦子的时候
我想到一枚永不生锈的风景
想到那些被镰刀磨钝的生命
想到许多割过麦的老人
麦香已经飘进了他们的灵魂

赵淑萍

导功课。辅导几次，见效不大。有时候，讲了几遍还听不懂，李晓霞火气上来，直埋怨她。傻妞只是低着头，被“训”急了，开始掉眼泪。这时李晓霞就内疚起来。

傻妞其实就是反应慢一点，不全傻。路远的学生，中餐是学校吃的。有时，傻妞从家里带了好菜来，一定招呼李晓霞跟她一块儿吃。傻妞家在农村，说起乡村趣事，她整个变得生动、伶俐起来，比如挑荠菜、采马兰、摘桑果，说得李晓霞心

□小小说

动。李晓霞的爸妈是工人，住在工厂的生活区。双休日，她就跑去傻妞家，说是去辅导，有时就是去疯玩。

有一次，李晓霞兴头上来了，要帮傻妞家割稻。傻妞割稻很熟练，一会儿就超前了，李晓霞跟她差了一大截。这时，她往后看看李晓霞，骄傲地甩甩辫子，阳光映着她额上的汗珠，闪闪发亮。

初二时，来了一位历史老师。年轻的老师学识渊博，讲课生动，同学们都很喜欢他。有一次，历史老师让

想到漫长的寒夜里
麦地里燃起的警句
父亲曾用鲜血擦亮
与我相依为命的麦的名字

路

弯弯曲曲的一条谜语
卧在黄昏的静谧里
闪电般 自东家窜入西家
窜入山梁的一丘泥土

门，总是宽厚地敞开
迎着一轮灿烂的太阳
微笑

当第一个智者
从树上走向篝火之后
便留下了这条哑谜

人们络绎不绝
背负着色彩缤纷的包袱

李晓霞组织几个表现好的同学，跟他去参观博物馆。傻妞很想去，李晓爽快答应了，可其余几人极力反对，说带傻妞出去丢面子。李晓霞最后爽约。那一次，她看到了傻妞眼里深深的失望和孤独。

傻妞有个弟弟，聪明好学，跳了几级，已经在读高中了。妈妈把弟弟放到条件艰苦的东阳娘家去读高中，因为那里教育质量好，在“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年代里，那里的大学生却是“一卡车一卡车装”。每当

傻妞学校回来不开心或使性子时，妈妈就会说：“想你弟弟吧，一个人在那儿受苦呢，你好歹在我们身边。书不会读不要紧，能读多少就读多少。”

初中毕业，大家各奔前程。傻妞跟着妈妈学裁缝。妈妈让她从最简单的开始学。“你好好学，别人学一年，你大不了学三年，把基本功打扎实了。”从此，她就埋着头缝纫机，装拉链、包纽扣、拷边。

李晓霞考上大学后去看傻妞，

秋韵

林绍灵 绘

坚忍地跋涉于苍茫的尘埃
超级奥林匹克的解谜角
仍在继续

读《二泉映月》——献给阿炳

你把黑夜演奏成光明
把最好的泪水
演奏成一缕月亮的长发

灵魂的门开着
你随着音符走来走去
又向黑夜坠落
心事里有无数只耳朵
聆听你的旋律
正弦上有一个少年
飞出今夜的古典
一生的月色冬去秋来
阿炳先生 你能不能把我也演奏成

你生命之中的一个音符
即使打开也是你的黑夜

我已无法把你唤回今生
泉水流过脸上
月落月起，泪悲泪喜
一枝阿炳
在中国音乐中找到了
自己生长的谷粒

这时，傻妞正在处对象。那是一个眉清目秀的小伙子。小伙子家境贫寒，家里兄弟姐妹多，出来打工。傻妞的妈妈有意让小伙子入赘。没谈几次，这事成了。这不由得让李晓霞对傻妞刮目相看。先前，她还担心傻妞没人要，如果嫁人，也就嫁个歪瓜裂枣的。

傻妞的好运还在后头。后来，村里土地拆迁，傻妞夫妻补偿到了一大笔钱。她不做裁缝了，在家开了个小超市。反正，有人配货、送货，她就坐着看看店。算术不好，这又有什么用呢？计算器总会按吧。唯一让她头疼的是她那淘气的儿子，但那也不打紧。弟弟大学毕业在大城市安了家，他那娇美的城里媳妇不放心让公婆带孩子。傻妞的父母，就一门心思地帮傻妞带孩子。

四十年的同学会，大家聚在一起，没人想起傻妞，倒是李晓霞提议。傻妞叫什么名字呢？大家想了半天才想起来：李平燕！一拨电话，傻妞立马来了。女同学们变化都很大，傻妞却仍然是上学时的样子，本来，块头大，而此时，一些发福的女同学，块头比她还大呢。她的脸看上去很滋润。聚餐后，傻妞提出，这一餐饭她请了，她那在公司做老总的儿子，特意给她一张卡，让她任意刷。

“傻人有傻福！”李晓霞心里说了一句。此时，她和她第二任丈夫，正在闹别扭呢。